



德泰中華投資有限公司
Sino Katalytics Investment Corporation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02324)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業績公佈

德泰中華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七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i>附註</i>	<u>二零零八年</u> 港元	<u>二零零七年</u> 港元
營業額	3	13,356,186	9,300,855
按公允值於損益表內處理之金融資產變動		(15,384,545)	141,977
其他收入	5	6,293,706	2,768,276
行政費用		(17,486,331)	(8,451,876)
確認其他應收賬款虧損		(13,364,235)	-
融資成本	6	(2,800,130)	(2,801,53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u>6,385,914</u>	<u>169,653</u>
除稅前溢利(虧損)		(22,999,435)	1,127,349
所得稅開支		<u>(443,250)</u>	<u>(136,884)</u>
本年度溢利(虧損)	8	<u>(23,442,685)</u>	<u>990,465</u>
股息	9	<u>-</u>	<u>-</u>
每股盈利(虧損) – 基本	10	<u>(0.0288)</u>	<u>0.0024</u>
– 攤薄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u>二零零八年</u> 港元	<u>二零零七年</u> 港元
非流動資產		
廠房及設備	3,350,491	2,205,307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1,259,186	4,873,272
應收貸款款項	10,000,000	20,220,000
可供出售投資	97,492,972	29,893,500
	<u>122,102,649</u>	<u>57,192,079</u>
流動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	71,043,665	26,553,336
按公允值於損益表內處理之金融資產	24,484,446	20,756,12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228,165	26,044,871
應收接受投資公司款項	14,944,723	861,000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13,400	589,800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19,378,500	12,698,510
銀行結餘	7,689,941	8,304,319
	<u>140,782,840</u>	<u>95,807,956</u>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6,992,516	6,604,065
應付董事款項	634,835	415,203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1,465,873	4,503,275
應付稅項	1,030,134	586,884
債權證	10,000,000	22,000,000
融資租約承擔		
- 一年內到期	779,564	474,576
	<u>30,902,922</u>	<u>34,584,003</u>
流動資產淨值	<u>109,879,918</u>	<u>61,223,95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31,982,567</u>	<u>118,416,032</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323,454	6,043,636
儲備	218,546,960	111,258,438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230,870,414	117,302,074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約承擔		
- 一年後到期	1,112,153	1,113,958
	<u>231,982,567</u>	<u>118,416,032</u>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股本 港元	股份溢價 港元	投資 重估儲備 港元	累計虧損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	1,146,409	89,612,428	-	(11,744,592)	79,014,245
本年度溢利及已確認收入總額	-	-	-	990,465	990,465
於權益直接確認之可供出售投資 及收入總額之公允值變動之收益	-	-	15,789,836	-	15,789,836
發行紅股	4,168,227	(4,168,227)	-	-	-
以配售方式發行普通股	729,000	22,431,000	-	-	23,160,000
股份發行費用	-	(1,652,472)	-	-	(1,652,472)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零七年七月一日	6,043,636	106,222,729	15,789,836	(10,754,127)	117,302,074
本年度虧損及已確認開支總額	-	-	-	(37,109,718)	(37,109,718)
於權益直接確認之可供出售投資 及收入總額之公允值變動之收益	-	-	52,464,917	-	52,464,917
轉賬可供出售投資之溢利或虧損	-	-	(1,163,336)	-	(1,163,336)
以供股方式發行普通股	3,021,818	51,370,909	-	-	54,392,727
以配售方式發行普通股	3,258,000	32,836,000	-	-	36,094,000
股份發行費用	-	(2,374,283)	-	-	(2,374,283)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12,323,454	188,055,355	67,091,417	(47,863,845)	219,606,38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按公允值計算之若干金融工具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資料。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採用多項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年度及以往會計年度業績之編製及呈列方式並無重大影響，因此無須作往年調整。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版）	資本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	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10 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11 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2 號 — 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年度及以往會計年度業績之編製及呈列方式並無重大影響，因此無須作往年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以下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準則、修訂及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版）	財務報表之呈列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 23 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 32 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經修訂）	可沽售金融工具及清盤時產生之責任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2 號（經修訂）	以股份形式付款 — 歸屬條件及註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	經營分部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12 號	服務經營權安排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13 號	客戶忠誠計劃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14 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 14 號 — 界定利益資產的限額、最低 資本規定及相互的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15 號	房地產建築協議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16 號	海外業務投資淨額對沖 ⁵

¹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 (經修訂) 可影響收購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首個年報期間或其後之業務合併之會計方法。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 (經修訂) 將影響母公司於一家附屬公司之擁有權變動而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時之會計處理，有關情況將入賬列作股權交易。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的或經修訂的準則、修訂及詮釋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3. 營業額

營業額指年內投資之已收或應收款項如下：

	<u>二零零八年</u> 港元	<u>二零零七年</u> 港元
營業額		
投資上市證券之股息收入	119,315	70,691
利息收入	139,504	60,924
出售按公允值於損益表內處理之金融資產之淨收益	<u>13,097,367</u>	<u>9,169,240</u>
	<u>13,356,186</u>	<u>9,300,855</u>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投資於上市及非上市公司。因此，並無提供按業務分部之進一步分析。在釐定本集團之地區分部時，營業額、開支、資產及負債乃按資產之分佈地點分類。

地區分部

本集團按地區分部劃分之收益及對經營業績及分部資產及負債分析列載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u>香港</u>		<u>中國</u>		<u>綜合</u>	
	<u>二零零八年</u> 港元	<u>二零零七年</u> 港元	<u>二零零八年</u> 港元	<u>二零零七年</u> 港元	<u>二零零八年</u> 港元	<u>二零零七年</u> 港元
分部收益：	11,460,453	8,098,950	1,895,733	1,201,905	13,356,186	9,300,855
按公允值於損益表內處理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值變動	<u>(15,384,545)</u>	141,977	-	-	<u>(15,384,545)</u>	141,977
	<u>(3,924,092)</u>	<u>8,240,927</u>	<u>1,895,733</u>	<u>1,201,905</u>	<u>(2,028,359)</u>	<u>9,442,832</u>
分部業績	<u>(26,994,186)</u>	<u>2,861,156</u>	<u>1,895,733</u>	<u>1,201,905</u>	<u>(25,098,453)</u>	4,063,061
未分配公司開支					<u>(1,486,766)</u>	(303,829)
融資成本					<u>(2,800,130)</u>	(2,801,53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6,385,914	169,653	-	-	<u>6,385,914</u>	169,653
除稅前溢利 (虧損)					<u>(22,999,435)</u>	1,127,349
所得稅開支					<u>(443,250)</u>	(136,884)
本年度溢利 (虧損)					<u>(23,442,685)</u>	990,465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六月三十日:

	香港		中國		綜合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分部資產	98,378,085	97,175,228	153,248,218	50,951,535	251,626,303	148,126,763
於聯營公司權益	11,259,186	4,873,272	-	-	11,259,186	4,873,272
總資產	109,637,271	102,048,500	153,248,218	50,951,535	262,885,489	153,000,035
總負債	32,015,075	35,697,961	-	-	32,015,075	35,697,961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資本開支	2,978,093	1,707,419	-	-	2,978,093	1,707,419
折舊	1,196,271	800,946	-	-	1,196,271	800,946
出售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47,088	3,482
撤銷出售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272,887	-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1,617,820)	(500,000)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1,010,000)	-
就於其他應收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					13,364,235	-

5. 其他收入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1,010,000	-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1,617,820	500,000
可轉換貸款之利息收入	800,000	139,178
應收投資公司之利息收入	885,733	1,230,418
其他應收款項之利息收入	1,587,824	732,557
雜項收入	392,329	166,123
	6,293,706	2,768,276

6. 融資成本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須於五年內償還的借貸:		
- 銀行透支	3,834	1,760
- 債權證	1,371,007	1,372,603
- 孖展賬戶	1,265,525	1,092,398
- 應付關連公司之款項	-	231,155
- 融資租約	159,764	103,620
	2,800,130	2,801,536

7. 所得稅開支

香港立法會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六日通過二零零八年收入條例草案，當中包括調低公司所得稅1%，至16.5%的水平，由二零零八／二零零九年課稅年度開始生效。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按香港所得稅率16.5%(二零零七年：17.5%)估計應課稅盈利。

年內之所得稅開支可與綜合損益表之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u>二零零八年</u> 港元	<u>二零零七年</u> 港元
除稅前溢利 (虧損)	<u>(36,666,468)</u>	<u>1,127,349</u>
按本地所得稅率 16.5% (二零零七年: 17.5%)	(6,049,967)	197,28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之稅務影響	804,089	(29,689)
無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347,190)	(42,753)
不可扣稅支出	3,284,980	4,434
先前未確認之稅務虧損之動用	-	(1,169)
未確認之稅務虧損影響	<u>2,751,338</u>	<u>8,775</u>
所得稅開支	<u>443,250</u>	<u>136,884</u>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未動用稅務虧損31,654,699港元（二零零七年：17,596,582 港元），以抵銷未來溢利。由於未來溢利流存在不確定因素，故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未確認稅務虧損或可無限期結轉。

8. 本年度溢利(虧損)

本集團本年度之除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

	<u>二零零八年</u> 港元	<u>二零零七年</u> 港元
董事酬金：	6,626,000	1,060,000
員工成本		
薪金及其他福利	764,827	463,318
強積金計劃供款	70,683	20,267
總員工成本	7,461,510	1,543,585
核數師酬金－本年度	450,000	400,000
廠房及設備折舊		
－ 自有資產	281,502	206,943
－ 租賃資產	914,769	594,003
租賃物業之最少應付租金	1,210,890	576,086
廠房及設備出售虧損	47,088	3,482
撤銷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272,887	-
就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	13,364,235	-
應佔聯營公司之所得稅項	<u>1,261,887</u>	<u>35,987</u>

9. 股息

自結算日以來概無就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年派付或建議派付股息。

10.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23,442,685港元（二零零七年：990,465港元）計算。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按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038,450,112股（二零零七年：重列：829,760,547股）計算。

用於計算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予追溯調整，以反映於年內完成供股股份發行之影響。

由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年內均無發行潛在攤薄股份，故此於此兩年內之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並無攤薄影響。

下表概述供股股份對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影響：

	對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影響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港元	港元
調整前數字	(0.0226)	0.0016
就供股發行作出之調整*	-	0.0011
經重列	(0.0226)	0.0027

* 已就二零零七年七月之二供一供股股份發行作出調整。

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以後，本公司曾進行股份合併及供股。

下表概述供股股份及股份合併對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影響：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港元	港元
調整前數字	(0.0226)	0.0027
就供股發行作出之調整**	0.0082	(0.0015)
就股份合併作出之調整***	(0.0144)	0.0012
	(0.0288)	0.0024

** 已就二零零八年八月之二供一供股股份發行作出調整。

*** 已就二零零八年八月之股份合併作出調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錄得營業額13,356,186港元(二零零七年：9,300,855港元)，本集團持有人應佔虧損則為23,442,685港元(二零零七年：溢利990,465港元)。本年度內，本集團出售部份直接投資項目，並重新調配資金至證券資產及一些更成熟的技術投資項目。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每股資產淨值(「資產淨值」)為230,870,414港元(二零零七年：117,302,074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96.82%。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繼續維持健全之資產負債表。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達7,689,941港元(二零零七年：8,304,319港元)，相當於本集團流動資產總值5.46%(二零零七年：8.67%)。董事會相信本集團有充裕財務資源應付其營運資金所需。

資本結構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九日，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由15,000,000元(分為1,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增加至100,000,000元(分為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由於按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0.18港元以每兩股股份獲發一股供股股份之基準進行供股，302,181,818股股份已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三日配發及發行。年內，本公司曾兩次配售股份，先後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七日及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二日，分別按每股0.18港元及0.07港元配發及發行120,800,000股股份及205,000,000股股份。其後於年內，本公司之資本結構並無任何變動。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但有以下資本承擔：

	<u>二零零八年</u> 港元	<u>二零零七年</u> 港元
就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收購可借出售項目之資本開支	<u>17,406,485</u>	<u>-</u>

外幣波動

本集團在國內擁有多項投資項目，可能須受若干程度之投資回報風險。儘管如此，董事會相信，本集團之業務交易主要以港元進行，故面對匯率變動風險輕微。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4名僱員（不包括董事）。總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約835,510港元（二零零七年：483,585港元）。彼等在本集團擔任文職、研究、業務發展及行政等職務。本集團薪酬政策符合現行市場慣例，並按個別僱員之表現及經驗而釐定其薪酬。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有關附屬公司之重大收購，但出售二間附屬公司。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抵押以下資產作融資合約、本公司所發行之債券及應付孖展款項之抵押品：

	<u>二零零八年</u> 港元	<u>二零零七年</u> 港元
廠房及設備	2,088,388	1,740,908
可供出售項目	59,663,364	-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u>24,484,446</u>	<u>20,756,120</u>
	<u>86,236,198</u>	<u>22,497,028</u>

業務回顧及前景

鑑於政府逐步開放經濟市場，中國繼續成爲私募股權業界焦點，吸引全球私募基金、地方基金及其他投資者。儘管近日全球金融市況波動影響全球經濟，相比一眾上市證券或債券，作爲低市場相關度的另類資產，私募股權的普及程度正不斷提升。

根據 Thomson Reuters 二零零八年年中之私募股權報告，截至二零零八年中，中國吸引到 17 億美元私募股權投資額，較去年同期錄得的 16 億美元輕微上升。該報告更指出中國錄得的私募股權投資，更是亞太區(不包括日本)之冠。

本集團專業投資管理團隊具備豐富業內知識，令本集團處於有利位置，準確尋找於電訊／媒體／科技(「TMT」)的優質投資機會，並掌握適當時機出售項目，爲本集團投資組合實現資本增值。

爲增強資本以締造未來良好商機，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及二零零八年八月進行供股活動，分別發行 302,181,818 及 616,172,727 股股份，並籌集約 5,240 萬及 3,080 萬港元資金。此外，本集團亦透過配售活動，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及二零零八年二月成功配售 120,800,000 股及 205,000,000 股配售股份，所得淨款約爲 2,120 萬港元及 1,400 萬港元。

通過新增資金，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下半年調配更多資金至證券項目及重新規劃本集團之私募股權組合。本集團挑選了一些業務發展較成熟的投資項目以取代專注投資 TMT 業界之前期公司，並相信該等項目亦較易於短時間內吸引策略性投資者並進行獨立上市。本年

度內，本集團亦成功出售一些需要較長時間才能發揮潛力的項目，並透過出售項目獲得適度的資本增長。

本年度適逢全球市場驚濤駭浪的十二個月。放眼未來，牛市似乎仍是遙不可及，全球經濟亦日見疲弱。因此，董事會對我們上市或非上市組合內的項目採取保守投資態度，並決定為未能達至預期表現之項目作撥備或減值，導致本年度整體錄得虧損。同時，董事會慶幸本集團的負債比率甚低，亦沒有參與任何衍生產品交易。本集團日後於選擇及管理證券組合，將繼續秉承一貫謹慎的投資態度。

雖然全球市場及經濟預期需要很長時間才能復元，但因投資項目估值偏低，荊棘的前路可能正好為私募股權投資提供一個黃金機會。於本年報年度內，以市場公允值及原投資成本相比，本集團資產負債表反映出本集團可供出售項目錄得顯著增長。因此，我們將繼續保持慎密之投資策略，培育該等投資項目，以於未來兩至三年金融市場復甦之時，爭取最理想時機出售項目，賺取高倍數的回報。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年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常規守則」），惟下文所述之偏離除外：

1. 根據常規守則第A.2.1條條文，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兩職。本公司現已委任主席，但沒有委任行政總裁，而有關職能均在主席領導下由全體執行董事集體履行。董事會認為此項安排可讓公司迅速作出及落實決定。
2. 根據常規守則第A.4.1條條文，非執行董事應有特定任期，並須按時退任重選。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特定任期，但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席告退。董事會將會不時檢討此做法。
3. 根據常規守則第A.5.4條條文，應為有關僱員買賣本公司證券事宜設定書面指引，而有關之指引內容應不比於標準守則寬鬆。本公司將考慮為僱員制定此條文所規定之指引。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就有否於年內違反標準守則而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彼等均確認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訂之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業績。審核委員會並無進行深入獨立核數查證工作。

於網站披露資料

上市規則規定之全部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及本公司之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徐德強

香港，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徐德強先生(主席)、丘忠航先生及周家和先生；非執行董事馬國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群先生、陳銘燊先生及蕭少滔先生組成。